

41.1083
Z ZG
2

语文论集二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语文论集

朱德熙

(上)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主 编：张志公

副主编：胡明扬

编 委：林杏光 史有为 田小琳

語文論集（二）

张志公 主编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西三环北路19号）

北京外国语学院印刷厂排版

北京怀柔平义分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开本 350×1168 1/32 9印张 220千字

1986年9月第1版 1986年9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1—2,700册

书号：9215·300

定价：1.90元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No. 2, 1985

Main Contents

Modern Chinese

Need for Further Researches on Chinese

Word Classes

Zhang Zhigong

Sentence Group and Logical Inference

Gao Gengsheng

An Overview of Studies on Sentence

Group in Recent Years

Tian Xiaoling

Complementary Compound Sentences

Fan Xiao

Absolute Nominal Sentences

Shi Xiyao

Two Parallel Numerical Constructions

with *Mei*

Zhou Shilie

Polemics

Not All Verbs Can Be Used as Predi-
cates in Modern Chinese

Lu Jianming

Prepositional Phrases are not Sub-
jects in Judgement-Sentences

Huang Yuezhou

Conditions for Prepositional Phrases
to be Used as Subjects

Jiang Zhaoxiang

Middle Chinese

Use of the Auxiliary *Jiang* 将 and
Its Historical Change in Early

Baihua 白话

Yang Tiange

Ancient Chinese

Causative and *Yidong* 意动 Use of
Verbs in Classic Chinese from a
Semantic-Grammatical Point of
View

Wu Renfu

A Comparative Study on Some Lin-
guistic Features in *Zuozhuan* 左传
and *Guoyü* 国语

Hong Chengyu

Examples of Controversial Commen-
taries of *Zhanguoche* 战国策

He Jianzhang

Dissertations

On " $V_1 + N + V_2$ " Nexus

Yang Chengkai

Sentences with the Verb *Qing* 请 in
Ancient Chinese

Yin Guoguang

Theoretical Linguistics

Review and Synopsis

N. S. Trubetskoy and His *Grundzüge
der Phonologie*

Feng Zhiwei

目 录

❖❖❖❖❖ ❖现代汉语❖ ❖❖❖❖❖

汉语詞类問題需要进一步研究·····	张志公	1
句组与推理·····	高更生	11
近年来句群研究述评·····	田小琳	23
试论补充复句·····	范晓	51
论名词性独语句·····	史锡尧	70
两种表示“每”的数量结构对应式·····	周世烈	85

❖❖❖❖❖ ❖問題討論❖ ❖❖❖❖❖

现代汉语里动词作谓语问题浅议·····	陆俭明	95
介词结构不能在判断句中作主语·····	黄岳洲	98
介词结构充当主语的条件·····	蒋兆祥	100

❖❖❖❖❖ ❖近代汉语❖ ❖❖❖❖❖

早期白话中助词“将”的用法及历史演变·····	杨天戈	105
-------------------------	-----	-----

❖❖❖❖❖ ❖古代汉语❖ ❖❖❖❖❖

从语法—语义角度看使动、意动用法·····	吴仁甫	117
《左传》《国语》的语言比较·····	洪成玉	134
《战国策》旧注疑义举例·····	何建章	146

汉语词类问题 需要进一步研究*

张志公

引言

0.1 这篇论文的目的是试图论述,研究汉语词类需要充分重视汉语是“非形态语言”这个事实,从而寻求一种更加符合汉语实际的分类标准。本文作者认为,寻求这样一个分类标准很重要。它将有助于解决汉语词类研究中很多久悬未决的问题。本文是把这个标准问题提出来,并且提出一个粗线条的轮廓的构想,以便进一步研究,并不试图提出一个完整的汉语词类方案。

0.2 本文作者从来不参与汉语究竟有或者完全没有某些形态变化或者近于形态变化的现象这类辩论。只是说,汉语是一种并不依靠形态变化作为重要语法手段的语言。“非形态语言”就是这个意思。“非”不等于“全无”。

0.3 为了说明促使本文作者思考上述构想的原因,需要简单回顾一下有关汉语词类研究的历史状况。(当然,只能是最重要的几点,不是全部。)

* 本文是作者参加1983年在美国西雅图华盛顿大学举行的第16届国际汉藏语言学会议时宣读的论文。美国中国语教师协会会刊于1983年会后曾提出在该刊发表本文,作者已表示同意,嗣因排版等技术上的原因未能实现。今后如该刊仍拟发表本文,应视为发表原稿,不以转载本刊章论。

(一) 现代汉语语法学中关于词类问题的一些重要分歧意见

1.1 20世纪20年代开始出现的一些以现代汉语为主要研究对象的语法论著中影响最大的黎锦熙先生的《新著国语文法》提出“词无定类”，“依句辨品，离句无品”的学说。不少语法学者不同意这种说法，引起过不少讨论。黎先生以后对他的说法有所修改，不过基本观点没有大的改变。黎先生的学说至今有不小的影响。

1.2 50年代中，高名凯先生提出汉语的词不能划分语法类别的学说。绝大多数语法学者不同意高先生的说法，掀起了一次规模很大的讨论。高先生始终没有放弃他的观点。在不赞同高先生的说法的学者中间，对于汉语的词应当怎样分类，意见并不是一致的。

1.3 许多位语法学者都曾注意到汉语动词和形容词有显著的交错现象。丁声树、李荣等几位先生合著的《现代汉语语法讲话》把动词和形容词合称谓词。赵元任先生把形容词并合在广义的动词中，也提到了谓词这个名称。吕叔湘先生在《汉语语法分析问题》中对动词和形容词的异同作了比较细致的考察。

1.4 其他

1.4.1 不少语法著作归入虚词的介词一类，吕叔湘、朱德熙先生在50年代初合著的《语法修辞讲话》中称之为副动词，《现代汉语语法讲话》称之为次动词，赵元任先生在《中国话的文法》中认为介词有特点，可以自成一类，不过其中有一些是及物动词用在连动式第一个动词的位置上，可称之为 Co-verb，总的认为介词不易作出严格的定义，需要采取列举的办法。总之，都认为介词是与动词有瓜葛的。

1.4.2 “是”，黎锦熙先生称之为同动词，王力先生称之为系词，《现代汉语语法讲话》以及稍后有些语法著作把它归入动词里。

1.4.3 还有好几类词如代词、方位词、数词、副词等，对

它们各自的性质和归属（实词或虚词），有好些不同的讲法。

1.5 上述事实表明，五六十年来，关于汉语词类的划分，一直存在着很多的意见分歧。大家采取的分类标准不一样是一个重要原因：或者主要采取形态标准，或者主要采取意念(notional)标准，或者主要采取功能标准（能充当句子的什么成分），或者用鉴定词（“不”、“很”、“了”等，数量词等）鉴定的标准，或者是几种标准并用。

（二）一种被忽视的中国古代的詞类观念

2.1 中国从古代就有一种简要的划分词类办法。因为那不是从研究语法的角度，用语法术语提出的，所以长时间被语法学界忽视了。除了王力先生注意到并且在一篇文章中提到过之外，语法学界很少有人注意到这个事实，更没有人对古人的词类观念进行过认真的探讨，研究。

2.2 我们都知道，中国从古代就大量使用“对仗”。所谓近体诗（五言或七言律诗或绝句）盛行之后，运用更广，要求更严。例如李白的名句“举首望明月，低头思故乡”就是两句相对的。“低头”与“举首”相对，“思”与“望”相对，“故乡”与“明月”相对，王维的名句“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也是对仗。“长河”与“大漠”相对，“落日”与“孤烟”相对，“圆”与“直”相对。从我们现在所能得到的书面材料来看，大概从宋元以下，特别是明清两代，对仗训练成为初级语言教育的一种重要方法，在蒙馆（小学）里普遍的有了“对课”这样的功课，并且出版了大量的对课教材。在对仗训练中词类观念就显得很清楚了。

2.3 对仗训练是循序渐进的，从一字对一字开始，然后二字对二字，三字对三字，接下去四字，五字，六字，一直到十字以上。对仗有声调的要求，语义以至逻辑概念的要求。比如，老师说“红”，是平声，是一种色彩，学生就要用一个仄声（上

声、去声或入声)的表示另一种色彩的字来对,例如“绿”,倘若学生用“高”来对,就错了,因为“高”也是平声,并且与“红”不是同类概念,所以“高”不能与红相对。同理,教师说“牛”,用“马”来对是可以的,用“兽”来对就差一点,因为“兽”是比“牛”高一级的概念。多于一个字的,除了上边这些条件之外,还要求结构也相同,比如,“红花”和“绿叶”可以相对,都是修饰语加中心语的结构,“风停”与“雨止”可以相对,都是主谓结构。我们这里特别注意的是,对仗还要求必须是同样性质的词才能相对。

2.4 词(当时统称“字”)按照性质的不同,被分为三类,其中之一又分为两小类,如下表:

字	实字	{	虚字(活) —— 虚活
	虚字		
	助字		虚字(死) —— 虚死

请注意,这里的“实字”,“虚字”和我们现在说的“实词”,“虚词”所指不同。对仗训练中所谓“实字”,指的是我们现在所说的名词之类,“虚字”指的是我们现在所说的动词和形容词,前者称为“虚活”,后者称为“虚死”。对仗要求实对实,虚对虚,虚活对虚活,虚死对虚死。①用我们现在的术语来说,就是名词对名词、动词对动词、形容词对形容词。②比如,“绿”对“红”是虚死对虚死,即形容词对形容词,“叶”对“花”实字对“实字”,即名词对名词。“雨”对“风”是实对实,“止”对“停”是虚活对虚活。所谓“助字”指的是我们现在所说的辅助词,或虚词,实际上也就是归不进“实字”和“虚字”的各类词。对仗要求“助字”对“助字”。

①例如,明初出版的对课教材《对类》就是明确这样要求的。

②第一部语法著作《马氏文通》(1898)的作者马建忠把verb译为“动字”,把形容词译为“静字”,不知他用“动”,“静”与古人说的“活”,“死”有无渊源关系。

2.5 “对课”的创始者们区分“实字”、“虚字”、“助字”，区分“虚活”、“虚死”，无疑是考察了自古以来的许多对仗而概括出来的。因此，我们有理由认为，这就是中国古人的词类观念，只是没有这样表述而已。

(三) 西方早期的词类观念

3.1 现代的中国语法学是19世纪末从西方引进的。直到今天，汉语语法学中西方语法学的影响依旧清晰可见。学术交流是好事情，我们欢迎。那么，也需要简单回顾一下词类在西方语法学里的情况。这里先看一看古代的。

3.2 柏拉图采取 noun 和 verb 二分法，他的 verb 包括 adjective 在内。他重视造句功能，大体上相当于说，能充当主语的是 noun，能充当谓语的是 verb。有过另一种二分法，adjective 不是归在 verb 类，而是归在 noun 类，因为 adjective 总是跟 noun 相联系的。总之，在相当长的时间里，adjective 一直依违于 noun 和 verb 之间。

3.3 亚里斯多德采取柏拉图的二分法，只是又多加出来一类：把不能归入 noun 和 verb 两类的其他的词都叫作 conjunction，从而形成了总的词类的三分法。

3.4 很有趣的是：亚里斯多德的 noun，verb，conjunction 三分法与中国古代讲对仗的“实字”，“虚字”，“助字”三分法颇有近似之处；柏拉图和亚里斯多德的 verb 与中国古代讲对仗的“虚字”，与中国现代一些语法学家所说的“广义的动词”，“谓词”相仿佛。这两处的近似和仿佛，看起来并没有互相影响的痕迹。东与西，古与今，竟有这样惹人注目的巧合！

(四) 西方的名词、动词、形容词三分法

4.1 在西方，noun，verb，adjective 三分法是直到中世纪才

建立起来的，一直沿用至今。三类之外，又多出来好几类。我们现在常说的八类或九类或十类，大体上都是从那时候沿用下来的，即所谓传统语法的词类划分法。马建忠开始引进的大致就是这种传统语法学。

4.2 传统语法学里名词、动词、形容词三类的界说是形态标准和意念标准并用的。比如说：名词是有性、数、格的形态变化的表示人或事物的名称的词。现代有些语法学者对此提出批评，说，形式和意念两种标准并用，势必导致循环论证。这个批评使我想起了某位语言学家说过的一句很有意思的话，他说：与其说因为它有格的变化所以它是名词，毋宁说因为它是名词所以有格的变化。这位语言学家的话又使我想起了那个常常用来难为人的问题：“你说，世界上是先有鸡蛋呢，还是先有鸡？”

另一种批评意见是，划分名词、动词、形容词的形态标准和意念标准，不适用若干别类的词，换言之，传统的词类划分标准是不一致的。

4.3 我们特别重视名词、动词、形容词的分类问题，因为在任何一种语言里这三类词合起来，占了语汇的绝大部分。上边引的那位语言学家的话证实，在形态语言里，三类词的划分和形态是不可分的。正如鸡蛋和鸡，不论先有什么，反正鸡生鸡蛋，鸡蛋孵鸡，互相依存。偏偏汉语是一种非形态语言，在西方的词类划分法里占有重要地位的形态标准，我们不能依靠。既然这样，别的问题我们就不去讨论了。

(五) 划分汉语词类用什么标准

5.1 汉语既是一种非形态语言，划分词类显然不能依靠形态，如果全靠形态，势必如高名凯先生那样，得出汉语无词类的结论。全靠意念无疑是不行的，不待论述。因而正如 1.5 所说，

出现了几种另外的标准和好几种办法，其中实行比较多的是几种标准并用。

本文作者认为，一次分类宜于只用一个标准。可以有几个辅助标准来帮助验证，但是主要的分类标准最好是一个而不是多个，否则容易产生漏洞或者循环论证等等毛病。

5.2 那么用什么标准呢？这必须根据汉语的特点来定，不能根据别的什么原则。

作为一种非形态语言，汉语语法的实质就是各级语言单位——语素、词、词组、句子的组合法则。有的语言学家已经有力的论证了各级语言单位组合法则的一致性，即语素与语素组合成词，词与词组合成词组，遵循的是同样的组合法则，进一步组合成再大一点的语言片段——句子或大于句子的句组，还是那些法则。具体的说，就是以语序和全辅助词为手段，组合起来，产生主谓、述宾、述补、主从、联合等几种基本关系，表示若干语法意义。

既是这样一种语言，这样一种语法，划分词类也就应当以词的活动能力和活动状况，也就是词的组合能力和组合状况为标准。

例如“唉”这个词，它总是独立的。它或者单独成为一个感叹句，或者单独作为句子的一部分，总之，它从来不和任何别的词组合，也不负责把别的词组合起来。它是个不组合的词。从组合能力来看，它不同于“桌子”、“制造”、“美”这些词，也不同于“并且”、“的”这些词。

(六) 汉语的名词、动词、形容词

6.1 这里我们按照前边说的以词的组合能力和状况为标准，考察一下现在常说的名词（包括代名词）、动词、形容词在语言里的活动情况。为此，我们也还得借助于现在常说的主语、

谓语、述语、宾语、修饰语，中心语（被修饰者）这几个名称。

我们发现，名、动、形几乎可以以主、谓、述、宾、修、中任何一个的身份出现，用在任何一个的位置上，同别的名、动、形相组合。下边举一些例子——以词组为主，如果有连带的部分，用括号括起来。

李先生来〔名+动→主+谓〕

来好，（不来也好）〔动+形→主+谓〕

圆桌子（好看）〔形+名→修+中〕

折叠桌子（用着方便）〔动+名→修+中〕

困难（很）多〔形+形→主+谓〕

（弟弟）喜欢游泳〔动+动→述+宾〕

（我）喜欢安静〔动+形→述+宾〕

在古代汉语里，这种现象更加突出，这是人所共知的事实，姑举两例，以见一般：

子不语怪、力、乱、神。（《论语》）

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李清照）。

下边的例子都是〔形+名（代名）→述+宾〕的组合：

（他）热（了）点剩饭（吃了就赶紧走了）

（我们俩从来没有）红过脸

（他）横了心（什么都不顾了）

（她）白了他一眼，（一句话都没说）

这种组合，在古代汉语里也是大量的，姑举两例：

子路问政，子曰：“先之、劳之”。（《论语》）

微云淡河汉，疏雨滴梧桐。（孟浩然）

下边的例子都是〔名+名（代名）→述+宾〕的组合：

（姐姐）铁了心，（再也不理他了）

油漆桌面（最好不用黑颜色）

（还不够凉，先）冰它（一会儿再喝吧）

（放一小勺油，）油油锅底（就行了）

在古代汉语里，也有许多这种例子，甚至专名都可以这样用：

伍子胥…夜行而昼伏…无以餌其口。（《战国策》）

范增数目项王。（《史记》）

驴不胜怒，蹄之。（柳宗元）

尔欲吴王我乎？（《左传》）

夷而至于中国则中国之。（韩愈）

……是欲刘豫我也，（胡铨）

以上各组例子来看，汉语的名词、动词、形容词主要是意念的不同，在语法上，也就是在组合能力和组合状况上，没有很严格的界线，可以认为，它们是属于一个大的词类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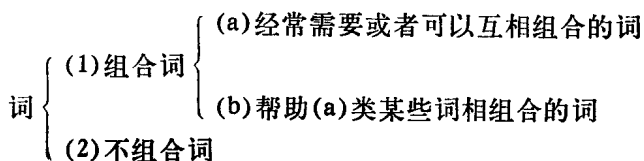
6.2 但是，意念的不同多少总会影响到它们的活动范围和活动状况，因而它们的组合能力并不是毫无差别的。名、动、形三者互相组合，一共有九组；主谓、述宾、修中是三种关系，总共是27种情况。如果用“⊥”表示多见的情况，“+”表示常见，“-”表示少见甚至不见，可得下表

	主 + 谓	述 + 宾	修 + 中
名 + 名	+	+	×
名 + 动	✖	—	+
名 + 形	✖	—	+
动 + 名	—	✖	+
动 + 动	+	+	+
动 + 形	+	+	+
形 + 名	—	+	✖
形 + 动	+	—	✖
形 + 形	+	—	+

在27种之中，六种是多见的，六种是少见的，15种是常见的。这个分配表明，名词、动词、形容词的组合能力的一致性基本的，然而并非没有差异，这种差异性也是应当重视的。

(七) 汉语词类和汉语句法

7.1 如果根据词的组合能力和组合状况来划分汉语词类，首先可以得到如下两个层次的三个类别：



这只是设想的分类线索，至多说是个很粗的轮廓，不是设想的词类表，所以 (1)(2)(a)(b) 都是说明性的话，不是类名。完整的词类表肯定还有第三层次，第四层次，第五层次等，不过越往下分，语义的考虑将越来越多于语法的考虑。现在常说的名词、动词、形容词都属于(a)类。不论仍用名词、动词、形容词，或者改用别的更适当的名称，它们将会出现在第三层次或第四层次里。这个设想主要建立在三个基础上。第一，汉语是“非(下转70页)